■2019.1.9星期三 ■热线:66111111 ■网址:www.jinbaonet.com ■编辑:万建刚 版式:陆丽君 校对:颜琪华

东线湖大明路公共绿化带怎么成了垃圾"集结地"



昨日,市民陈先生通过金报暖 冬热线"66111111"反映,今年1月 1日起,东钱湖大明路附近的公共 绿化带上出现了一个垃圾集中点, 堆放的各式垃圾影响环境和附近 小区居民生活。这是怎么一回事? 昨日,记者现场做了走访。

□金报记者 徐晨冰 文/摄



现场走访: 垃圾随处散落,污水横流

记者昨日现场看到,这个垃圾集中点设立在东钱湖大明路西侧,紧邻河道。与周边的公共绿化带不同的是,集中点内已毁去绿化,近百平方米的土地进行了水泥硬化处理,上面堆放了几十个垃圾桶,上多个黑色垃圾桶内塞满了冬式生活

个垃圾桶。十多个黑色垃圾桶内塞满了各式生活垃圾,桶盖无法盖严实,臭味从中传出,向四周散发,空气中弥漫着腐臭味道。硬化的水泥地面上都是污水,泥泞不堪,周边还随处可见各式垃圾,有建筑垃圾废渣、废弃塑料用品和餐厨残渣。

市民陈先生告诉记者,自己居住在附近的中海阳光玫瑰园小区33号楼,从1月1日开始,他们发现,小区物业在马路西侧的绿化带上设立了一个垃圾集中点,用来堆放小区的垃圾。"我们小区33号楼位于马路的东侧,与这个垃圾集中点仅隔一条马

路,楼内居民不可避免会受影响。"陈先生说。

有居民还反映,垃圾集中站设立后还引起了周边商户们的误解,以为这里允许倾倒垃圾,导致整个垃圾集中点更加脏乱不堪。

中海物业:

小区没有垃圾房,不得已设立

那么,这个垃圾集中点到底是谁设立的?记者来到小区物业管理处——中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物业管理处负责人王先生告诉记者,垃圾集中点确实是他们所设立。"我们之前将小区垃圾直接送到垃圾处理单位,但从这个月开始,处理单位不让直接送垃圾,而是上门来收(垃圾),因此需要一个垃圾集中点。"王先生说,小区内原先没有规划垃圾集中点,不得已才将集中点设立到了马路对面。

那么,在马路对面设立垃圾集中点有没有得到过职能部门的审批呢?"我们跟职能部门沟通过了,不然不可能往那边放。"王先生表示。

城管执法部门: **已下发整改通知书**

随后,记者联系了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城 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按照规定,小区内的垃圾集中点不能设立 在马路绿化带上。"一名工作人员告诉记者,宁波 东钱湖旅游度假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已经向 中海物业下达了整改通知书,责令其立即做出整 改,再进行相应的处理。

昨日晚上6点多,城管执法部门传来消息称,公共绿化带上的垃圾已经得到清理和整改,地面也被冲洗干净。

"暖冬热线"仍在继续

中海物业违规设立垃圾集中点,影响环境和居民生活,经本报报道后,执法部门责令其进行整改,得到了妥善处理。如果你发现身边有困难的人群需要帮助,可拨打热线66111111,或扫描金报官方微信号,我们将联合社会力量,帮助他们度过一个温暖舒适的冬天。



预交了一年学费,才三个月学校就要搬

余下学费怎么退?

金报记者调解,目前双方完成协商

近日,江北赖女士在网上发帖称,2018年12月初,江北弘文书法培训学校来福士分校突然关门歇业,自己给孩子预交了一年学费,共计8800元,100节课,但目前只上了25节课。培训学校表示可以转到其他校区,但考虑到路途不便,赖女士希望可以退还剩余课程费用,可学校负责人不同意全额退款。赖女士能否要回剩余学费?记者进行了采访。

----- □见习记者 郑凯侠 文/摄

学了一年的书法培训班 出于信任又签了一年

赖女士家住江北来福士广场附近,2017年9月开始,孩子就在弘文书法培训学校来福士分校学习书法

"孩子比较喜欢书法,2017年就给他报了名。"赖女士告诉记者,自己报名前特意去了解过弘文书法培训学校是否有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也在宁波市教育局网站上查询过这家书法培训班的相关注册备案信息,确定这是一家合法合规的民办培训机构后,她才放心交了学费,让孩子学习书法。

每周一次,一次两节课。赖女士对学习效果还是挺满意的,对弘文书法培训学校也产生了信任



感。去年8月底,她又 给孩子报了一年的书 法培训班,并全额支付 了100节课时共8800 元学费。

新学期开课不到三个月就收到关门停课的消息

2018年11月30日,赖女士收到一条弘文书法培训学校来福士分校的短信:"由于来福士校区房租即将到期,考虑到经营成本,我们将在12月中旬之前,把来福士小区学员合并到距离1.5公里北岸琴森校区"

这条消息让赖女士有些意外,但也 表示理解。因为北岸琴森校区离家有些 距离,上下课不太方便,赖女士希望可 以退还剩余75节课时的学费。

"刚开始,对方表示可以退还剩余 课时费共6600元,后来却表示退学费 要打7.2折,那我就不同意了。"赖女士 向记者出示了与弘文书法培训学校相 关负责人的聊天记录。

双方达成协商 剩余课时学费已一次性退还

1月8日,记者来到位于江北区江安路的弘文书法培训学校来福士分校,学校已经搬空,玻璃门上贴着店面出租的公告,但门口学校的招牌、宣传海报还没有撤掉。随后,记者电话联系了弘文书法培训学校负责人陈老师。

"关门停课是因为房租到期,租金涨价,另外,考虑到来福士分校与北岸琴森分校距离较近,就将两个分校合并了,这是我们的一个战略调整,我们也按比例赠送学生一些课时或延长学习期限。"陈老师解释说,学生付了学费后,其实学校已经产生了费用,所以无法全额退还剩余课时的学费,需要打个折扣。

采访当天下午,赖女士联系记者,在江北区教育局工作人员的协调下,她和弘文书法培训学校的两位负责人见了面,双方已达成了和解,弘文书法培训学校负责人当场将剩余学费全部退还给了她。